

第四课 :天主圣三与共融

信仰培育导师指引

初级班／7 岁	:	讲授第 1 至 第 3 点
中级班／10 岁	:	讲授第 1 至 第 6 点
高级班／13 岁	:	讲授第 1 至 第 9 点

复习上一课：

在上一课中，我们学习了天主藉着至圣、至公圣教会把自己启示给人类。祂藉着圣经和圣传向我们启示自己，而这两者都由教会训导当局忠实地保存、诠释和传承。在本课中，我们将学习天主在圣经和圣传所启示的一个最重要的真理：天主的本性就是一位天主、三个位格——圣父、圣子和圣神——在永恒中生活于共融之中。

本课内容：

1. 圣经清楚宣告：只有一位天主。圣经并没有承认其他所谓神明具有与天主同等或独立的主权和能力。从创造之初，圣经便不断启示我们：只有一位至高无上、统治万有的真天主。

《申命纪》6 章 4 节："以色列!你要听：上主我们的天主，是唯一的上主"。

《圣咏集》86 章 10 节："因为你是伟大的，独行奇谋，只有你是惟一无二的天主"。

《格林多前书》8 章 4 节：".....除了一个天主外，没有什么神"。

《迦拉达书》3 章 20 节："可是如果出于单方，就不需要中人了，而天主是由单方赐与了恩许"。

2. 与此同时，《圣经》也清楚启示我们：天主有三个不同但平等的位格。

A) 圣父是天主

《厄弗所书》 4 章 5 至 6 节 "只有一个主，一个信德，一个洗礼，只有一个天主和众人之父，他超越众人，贯通众人，且在众人之内"

B) 圣子是天主

《若望福音》 1 章 1 节 "在起初已有圣言，圣言与天主同在，圣言就是天主"

C) 圣神也是天主

《宗徒大事录》 13 章 2 节 "他们敬礼主和禁食的时候，圣神向他们说：「你们给我选拔出巴尔纳伯和扫禄来，去行我叫他们要行的工作」"。

3. 《圣经》把圣父、圣子和圣神一同启示给我们，并清楚表明：祂们虽然是三个彼此有独立的位格，却同享统一的天主性，完全合而为一体。因此，天主是一位，却有三个位格。这一奥迹，教会称之为「天主圣三」。

《玛窦福音》 28 章 19 节："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成为门徒，因父及子及圣神之名给他们授洗....."。

《格林多后书》 13 章 13 节："愿主耶稣基督的恩宠，和天主的爱情，以及圣神的相通，常与你们众人相偕"。

《伯多禄前书》 1 章 1 至 2 节："耶稣基督的宗徒伯多禄致书给散居在本都、迦拉达、卡帕多细雅、亚细亚和彼提尼雅作旅客的选民：你们被召选，是照天主的预定；受圣神祝圣，是为服事耶稣基督，和分沾他宝血洗净之恩。愿恩宠和平安丰富地赐予你们！"。

4. 希波圣奥思定 (北非的主教, 四世纪) 也详细阐述了圣父与圣子之间圆满的合一关系。他指出，圣父与圣子之所以能够永远生活在完全的共融之中，是因为圣神承担着「共融的赐予者」的角色。
5. 圣额我略·纳祥 (君士坦丁堡大主教，公元四世纪)，是著名的加帕多细亚教父之一，他采用了希腊文 περιχώρησις (perichoresis) 一词，来描述天主圣三三个位格彼此之间的关系。「Perichoresis」这个词的意思是「互相寓居」，也可形容

为「彼此环绕、彼此共舞」。因此，古代教父常以「伟大的共融之舞」来形容永恒的天主，藉此表达天主圣三三个位格在永恒中彼此交融、并生活在完全合一与共融之中的奥迹。

6. 历代教父在整个教会历史中，始终忠实维护并捍卫圣经所启示有关天主圣三的信仰真理。与此同时，教会也辨明并拒绝了许多与天主圣三信仰不相符的错误教导，例如：一位一体论 (Monarchianism)、附属论 (Subordinationism)、三神论 (Tritheism) 等。

戴都良 Tertullian，*《驳普拉西雅 Against Praxeas》第2章*，公元216年：我们相信只有一个天主；不过根据下面的分配，或者叫做安排 *oikonomia*，这独一的天主也有一个儿子，是祂的道，道出自天主，万物由祂创造，没有祂就没有万物。我们相信根据圣父自己的应许，圣父从天国遣来圣神，就是保惠师，作为那些相信父、子以及圣神的人们的祝圣者。这个信仰的法则是从福音书的最开始传给我们的，甚至早于所有更久远的持异端者...."。

希波的圣奥思定，*《论三位一体》(De Trinitate)*，第1卷2章7条，公元408年)："据我所知，天主教会中新旧两约的注释者(他们在我们之前讨论过三位一体)，都按照《圣经》教导说，在一个实体的不可分离的平等中展现了一种统一，因此没有三个天主而只有一个天主 尽管事实上父生了子，因此父不是子; 子是由父所生，因此子不是父，而圣神既不是父也不是子，而只是父和子的灵，祂本身是与父和子同等的，属于三位的合一体"。

格莱福的圣伯纳，*《雅歌讲道集》第八篇讲道*："如果父被理解为授吻者，子被理解为受吻者，是合乎事实的，那么，圣神理解为吻，又有什么不合理呢？圣神岂不是父与子之间不可扰乱和平，父与子之间牢固的胶，不可分解的爱，不能分散的合一吗？"。

7. 圣教会宣认：天主只有一位，却有三个位格。我们对天主圣三的信仰，并不能简单地用数学来解释「三怎么会是一」或「一怎么会是三」。就天主的存有而言，祂是唯一的；但在祂唯一的存有内，却有三个位格。

这并不是自相矛盾，而是在描述天主本身就是一个圆满的共融。天主是圣父、圣子和圣神三个位格，在同一天主性中永远彼此相爱、彼此共融。在圣经中，耶稣向天父为那些跟随祂的人祈祷时，以最深刻的言语启示了这种神圣的共融关系：

《若望福音》John 17 章 20-23、26 节：“「我不但为他们祈求，而且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而信从我的人祈求。愿众人都合而为一！父啊！愿他们在我们内合而为一，就如你在我内，我在你内，为叫世界相信是你派遣了我。我将你赐给我的光荣赐给了他们，为叫他们合而为一，就如我们原为一体一样。我在他们内，你在我内，使他们完全合而为一，为叫世界知道是你派遣了我，并且你爱了他们，如爱了我一样。……我已将你的名宣示给他们了，我还要宣示，好使你爱我的爱，在他们内，我也在他们内。」”。

8. 天主渴望把我们带入天主圣三的共融关系之中，使我们能够分享祂神圣的生命和祂圆满的爱。凡藉着基督进入天主生命，并持续分享这生命的人，都是唯一、至圣、至公、从宗徒传下来的教会的成员。
9. 希波的圣奥思定所作的一篇祈祷(《论三位一体》(*De Trinitate*), 第 15 卷 28 章)

“啊主我们的天主，我们信靠你，圣父、圣子和圣神。若非你是一个三位一体，真理是不会说“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，奉父、子、圣神的名给他们施洗”的(玛 28: 19)。若非如此，主天主你也是不会命令我们不要以主天主之外的名义受洗的。若非在作为三位一体的同时你也仍是一个主天主，经上是不会以神圣的权柄说“以色列啊，你要听！上主，我们的天主，是唯一的”(申 6: 4)。



© 2021 Sherman Kuek。允许自由复制及分发本作品的原始版本，用于所有教理讲授工作，但不得用于牟利目的。除非获得原作者的同意，否则不得对本作品的原始版本作任何修改。若原作者已同意对本作品作出任何形式的修改，则不得附加任何法律条款或技术措施，以限制他人在本许可所允许范围内对本作品的使用。如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admin@splendourproject.com